

佛光大藏經

法華藏·著述部

六妙法門
外二部



佛光山宗教委員會印行

佛光大藏經



法華藏

· 著述部

外 六
一 妙
一 法
部 門

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



YTX8803011491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佛光大藏經・法華藏／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主編.

--高雄縣大樹鄉：佛光出版社出版：

佛光山宗委會發行, 2009. 04

55冊；21公分

含索引

ISBN 978-986-85015-0-8 (全套：精裝)

1. 法華部 2. 藏經

221. 5

98000162

ISBN 978-986-85015-0-8 (全套：精裝)

ISBN 978-986-85015-0-8



9 789868 501508

《佛光大藏經》編修緣起

夫佛法者，自內容教義觀之，固有其根本上不變之價值；然若於研究信解論之，則應有契合時代之方法與權巧，方能古今融會貫通也。

基於此一原因，吾人期盼此願望之實現，故於民國五十六年（一九六七年）佛光山開山以來，即未嘗一日稍怠，朝此目標邁進。其中《佛光大藏經》之編印付梓，乃在此機緣下誕生於世矣。

我如來一代時教，自漢時東來中土，歷朝大德，譯著典籍，代有所出。宋元明清各版藏經之蒐集編印，既保存聖言經教，亦提供為學者研究與發揚之據也。然各版所刊，未將三藏分段標點，致令今人望經興嘆，既感佛典深奧，非初學之所能解，且編排古板，雖信學有心，奈苦鑽而莫能入。佛光山諸有志者，有鑒於此，乃於民國六十六年（一九七七年）成立「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以星雲主其事，集學者數十人，經年累月，採各版藏經，冀望作文字之校

勘、全經之考訂，以及經文之分段、逐句之標點，甚而名相之釋義、經題之解說，並有經後之索引、諸家之專文，吾人本懷，乃期編纂一部現代人人能讀，讀而易解，解而能信，信而易行之佛教聖典，唯其如此，方能助長佛法之延續與流傳也。

《佛光大藏經》之編纂新修，擬分以下類別：

- | | | | |
|----------|----------|----------|----------|
| (1) 阿含藏 | (2) 般若藏 | (3) 禪藏 | (4) 淨土藏 |
| (5) 法華藏 | (6) 華嚴藏 | (7) 唯識藏 | (8) 秘密藏 |
| (9) 聲聞藏 | (10) 律藏 | (11) 本緣藏 | (12) 史傳藏 |
| (13) 圖像藏 | (14) 儀誌藏 | (15) 藝文藏 | (16) 雜藏 |

自清代集《龍藏》三百餘年來，今有此修藏之舉，星雲等不自量力，為我中華文化，續佛慧命，點無盡之燈，開般若之華，讓佛光普照寰宇，使法水長流九州。今以愚誠，祈各方大德襄之、教之！不勝馨香企盼之至！

佛曆二五二七年（一九八三年）八月 星雲序於佛光山

凡 例

一．《法華藏》係參考各版藏經及近代著述，收錄《法華經》及與其相關之經典、注釋、研究、傳記、感應等，分為「經部」、「注疏部」、「著述部」、「纂集部」，加以標點斷句，校勘注解，並重新編排。其他未收錄於《法華藏》加以點校之相關典籍，則以「提要」方式，提供簡要資料線索，供研究者參考。

二．本會重新編整之《六妙法門》，係以日版《卅續藏經》為底本，再對勘《大正藏》，並參考其他典籍嚴加校勘。

三．本會重新編整之《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係以明版《嘉興大藏經》為底本，再對勘《乾隆藏》，並參考其他典籍嚴加校勘。

四．本會重新編整之《禪門章》，係以日版《卅續藏經》為底本，並參考其他典籍嚴加校勘。

五．本書所據以為底本之各版藏經，其文中有若干異體字，為配合現代電腦排版字

體，在不害字義之原則下，直接將其改為現代通行字，而不加校勘說明。

六·書中有文字訛誤，而無他版藏經或其他典籍可供對校、參考者，若經確定純屬傳刻之訛誤，則依前後文意加以改訂，並作校勘記說明之。

七·書中文字疑有訛誤，而無他版藏經或其他典籍可供對校、參考者，則採保留原字，並作「疑當作某字」之校勘記。

八·本書之整編採取新式標點與分段，將全書之文義標示清晰。文中所用之符號計有：「，、；。：！？」「『』」「《》」等十一種。

九·校勘記中所提及之「麗本」係指《高麗大藏經》，「清藏本」指清版《乾隆大藏經》，「大正本」指日版《大正新修大藏經》。

一〇·本書之校勘以卷為單位。文中校勘號碼列於所校勘之詞或字下。同一校勘字，若於同一卷出現多次者，僅在初次出現時作校勘記，並於校勘之號碼上冠一「*」記號，其餘各字不再累篇贅注，僅於該字右上角標上「*」，表示同前。

一一·本書之注解以卷為單位。文中注解號碼列於所注解之詞或字下。

一二·書中特殊之佛學術語、艱澀詞句等，均根據各類辭書加以注解。

一三・本書採用雙頁注，凡有校勘、注解，在同一面就可以找到。

一四・於《法華藏》之後，附有全部《法華藏》之索引一冊，其內容收錄人名、地名、物名、經名、術語、法數等等。

目錄

一・星雲大師序	一
二・凡例	一
三・六妙法門題解	一
六妙法門（一卷）	五
四・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題解	三三
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十卷）	三七
卷第一之上	四一
卷第一之下	五九
卷第二	七五

隋・法慎記
灌頂再治

隋・智顗撰

卷第三之上	一〇七
卷第三之下	一二九
卷第四	一四七
卷第五	一七七
卷第六	二一三
卷第七	二四七
卷第八	二六七
卷第九	二九三
卷第十	三一五
五・禪門章題解	三四九
禪門章（一卷）	三五一
隋・智者說	

六妙法門題解

一、名稱

《六妙法門》，全名《修禪六妙門》，又稱《六妙門禪法》，略稱《六妙門》。「妙」，謂滅諦涅槃。以闡明能通達涅槃之數息、隨息、止心、修觀、還、淨六法，故名。

二、作者

智顗大師（西元五三八—五九七年），為中國天台宗開宗祖師。隋代荊州（湖南）華容人，俗姓陳。字德安。世稱智者大師、天台大師。七歲即好往伽藍，諸僧口授《普門品》一遍，即誦持之。十八歲，投果願寺法緒法師出家。未久，隨慧曠律師學

律藏，兼通方等，後入太賢山，誦《法華經》、《無量義經》、《普賢觀經》，二旬通達其義。陳天嘉元年（五六〇年），入光州大蘇山，參謁慧思禪師。慧思禪師為示普賢道場，講說四安樂行，大師遂居止之。一日，誦《法華經·藥王品》，豁然開悟。既而代慧思禪師開講筵，更受其付囑入金陵弘傳禪法。於瓦官寺開《法華》經題，從而樹立新宗義，判釋經教，奠定了天台宗教觀之基礎。

陳太建七年（五七五年），入浙江天台山，於佛隴之北建寺居之。九年，帝敕賜「修禪寺」之號。至德二年（五八四年），陳後主率后妃從大師受菩薩戒，三年奉敕出山，寓金陵靈曜寺，未久，於太極殿宣講《大智度論》、《仁王般若經》，又於光宅寺講《法華經》等。及隋軍攻破金陵，大師西遊荆土。隋開皇十一年（五九一年），晉王楊廣（煬帝）累請東返，大師鑑其誠，乃至揚州為授菩薩戒，王敕賜「智者」之號。其後西行，至當陽玉泉山建寺。開皇十三年，於寺講說《法華玄義》，文帝乃敕賜「玉泉寺」之額。翌年又宣講《摩訶止觀》，十五年復應晉王之請，東返金陵，撰《淨名義疏》。開皇十七年，坐化於山中大石像前，世壽六十，戒臘四十。大師入寂後，楊廣派人依其所遺圖畫於天台山建寺，大業元年（六〇五年），即位後並親

賜「國清寺」之額。

大師之思想，是將《法華經》精神與龍樹教學，以中國獨特之形式加以體系化而成。又將佛教經典分類為五種，將佛陀之教化方法與思想內容分為四種，此綜合性之佛教體系的組織，被視為具有代表性之教判。依禪觀而修之止觀法門，為大師之最具獨創性者。生平撰述宏富，少部分為親自撰寫，大部分由弟子灌頂法師隨聽隨錄，整理成書。有《法華疏》、《淨名疏》、《摩訶止觀》、《維摩經疏》、《四教義》、《金剛般若經疏》、《禪門要略》、《觀心論》等數十種。

大師之著述，建立了天台一宗之解行規範，其中《法華經玄義》、《法華經文句》、《摩訶止觀》，世稱為天台三大部；又《觀音玄義》、《觀音義疏》、《金光明經玄義》、《金光明經文句》、《觀無量壽佛經疏》，稱為天台五小部。其特點在於教觀雙運、解行並重。其學說影響中國佛教頗鉅。

三、內容

《六妙法門》，全一卷。天台智顗大師於陳都瓦官寺為尚書令毛喜撰。據《佛祖統紀》卷九載：「毛喜，字伯父，陽武人。少好學，善草隸。陳宣帝時，為五兵尚書。瓦官法會，獲預聽眾，懇求禪要，躬執弟子禮，受六妙門及四十二字法門。」天台大師嘗稟受南嶽思禪師三種止觀：一曰圓頓，二曰漸次，三曰不定。此六妙門，即不定止觀，謂隨其根性，六門互修，漸頓迭進，取益為斷，故稱之為不定。

本書旨在陳述不定止觀之修行要領，其內容係以十門分別闡釋數、隨、止、觀、還、淨等六妙門之大意，即：第一、歷別對諸禪六妙門；第二、次第相生六妙門；第三、隨便宜六妙門；第四、隨對治六妙門；第五、相攝六妙門；第六、通別六妙門；第七、旋轉六妙門；第八、觀心六妙門；第九、圓觀六妙門；第十、證相六妙門。

四、現存

本書今收錄於日版《卍續藏經》第九十九冊、《大正新修大藏經》第四十六冊。

六妙法門

天台大師於都下瓦官寺略出此法門

六妙門者，蓋是內行之根本，三乘得道之要逕。故釋迦初詣道樹，跏趺坐草，內思安般：一、數；二、隨；三、止；四、觀；五、還；六、淨，因此萬行開發，降魔成道。當知佛為物軌，示跡若斯，三乘正士豈不同遊此路？

所言六者，即是數法。約數明禪，故言六也。如佛或約一數辯禪，所謂一行三昧；或約二數，謂一止，二觀；或約三數，謂三三昧；或約四數，所謂四禪；或約五數，謂五門禪；或約六數，謂六妙門；或約七數，謂七依定；或約八數，謂八背捨；或約九數，謂九次第定；或約十數，謂十禪支。如是等，乃至百千萬億阿僧祇不可說諸三昧門，悉是約數說諸禪也。雖數有多少，窮其法相，莫不悉相收攝。以眾生機悟不同，故有增減之數，分別利物。今言六者，即是約數法而標章也。

妙者，其意乃多，若論正意，即是滅諦涅槃。故滅四行中言滅、止、妙、離。涅槃非斷非常，有而難契，無而易得，故言妙也。六法能通，故名為門。門雖有六，會

妙不殊，故經言：「泥洹真法寶，眾生從種種門入。」此則通釋六妙門之大意也。

六妙門大意有十：第一、歷別對諸禪六妙門；第二、次第相生六妙門；第三、隨便宜六妙門；第四、隨對治六妙門；第五、相攝六妙門；第六、通別六妙門；第七、旋轉六妙門；第八、觀心六妙門；第九、圓觀六妙門；第十、證相六妙門。

釋第一、歷別對諸禪定明六妙門，即為六意：

一者、依數為妙門，行者因數息故，即能出生四禪、四無量心、四無色定。若於最後非非想定能覺知非是涅槃，是人必定得三乘道。何以故？此定陰、界、入和合故有，虛誑不實，雖無羶煩惱，而亦成就十種細煩惱。知已破折，不住不著，心得解脫，即證三乘涅槃故。此義如須跋陀羅，佛教斷非非想處惑，即便獲得阿羅漢果。數為妙門，意在於此也。

二者、隨為妙門者，行者因隨息故，即能出生十六特勝，所謂：一、知息入；二、知息出；三、知息長短；四、知息遍身；五、除諸身行；六、心受①喜；七、心受樂；八、受諸心行；九、心作喜；十、心作攝；十一、心作解脫；十二、觀無常；十三、觀出散；十四、觀離欲；十五、觀滅；十六、觀棄捨。

云何觀棄捨？此觀破非想處惑。所以者何？凡夫修非想時，觀有想處如癰如瘡，觀無想處如癡也。第一妙定，名曰非想。作是念已，即棄捨有想、無想，名非有想非無想。故知非想即是兩捨之義。今佛弟子觀行破折，義如前說。是故深觀棄捨，不著非想，能得涅槃。隨為妙門，意在此也。

三者、止為妙門者，行者因止心故，即便次第發五輪禪：一者、地輪三昧，即未到地；二者、水輪三昧，即是種種諸禪定善根發也；三者、虛空輪三昧，即五方便人覺因緣無性如虛空；四者、金沙輪三昧，即是見思解脫、無著正慧如金沙也；五者、金剛輪三昧，即是第九無礙道，能斷三界結使，永盡無餘，證盡智、無生智，入涅槃。止為妙門，意在此也。

四者、觀為妙門者，行者因修觀故，即能出生九想、八念、十想、八背捨、八勝處、十一切處、九次第定、師子奮迅三昧、超越三昧、練禪、十四變化心、三明、六通及八解脫，得滅受想，即入涅槃。觀為妙門，意在此也。

①「受」，底本作「爰」，今依據《法界次第初門·十六特勝初門》改作「受」。